**西 安 理 工 大 学 采 购 合 同**

|  |
| --- |
| **合同名称：**  **合同编号：**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需方：西安理工大学 | 供方： |
| 信用代码：1261000043523042XN | 信用代码： |
| 地址：西安市金花南路5号 | 地址： |
| 采购合同章： | 合同章/公章： |
|  |  |
|  | 开户银行： |
| 支付章： | 账号： |

西安理工大学签订日期：2025年 月 日

发票日期应大于签订日期

采购合同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规，西安理工大学，***卖方企业名称***，双方本着友好平等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双方合法权益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标的物及价款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标的物名称** | **品牌/规格** | **生产厂家** | **单位** | **数 量** | **单 价**  **（元）** | **小 计**  **（元）** |
| **1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2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3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4**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总价（人民币大写 ）： 合计（小写）　: 元** | | | | | | | |
| **注：以上各项均包含材料费、安装费、税费等。**  ***技术要求见附件*** | | | | | | | |

二、履约地点：西安理工大学指定地点

三、履约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天内。

四、履约方式：现场安装调试。

五、验收标准：货物交付前，供应商应对货物进行全面自检，符合交付条件后，由需求方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组织验收，项目验收分为初验和终验。各项验收由建设单位组织成立专门的验收小组，验收小组由学校相关部门以及邀请的技术专家组成。验收工作主要包括评定系统是否符合合同要求，进行验收评审及形成验收报告等内容。

初验：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向建设单位提交《初验申请表》。

终验：初验合格后，系统运行5天后进行终验，终验需提交配套相关资料。（技术资料包括不限于说明书、测试报告、系统试运行报告、系统维护手册、用户操作手册等）。

六、质量及质保期：

质保期1年（自终验合格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算）。免费提供5\*8小时技术支持服务，系统出现故障1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，2小时内做出故障诊断报告，严重故障支持8小时内上门维护。

七、结算方式：

1、付款条件说明：系统部署、调试、培训完成，能够正常使用，达到付款条件起5 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.00%。

2、付款条件说明：项目整体终验合格，出具验收报告后，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，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.00%。

八、争议解决：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时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向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*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合同篇相关条款执行或具体约定，具体约定的条款不能超出法规允许的范畴。*

十、安全责任:供方作为承接方，明确承诺对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涉及的所有工作活动、服务及产品等的安全性承担全部责任。并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关于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、消防安全、产品质量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行业标准及需方的合理要求，确保工作过程中无安全事故发生，不对需方、第三方或环境造成任何损害。

十一、招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（本条款适用于招投标项目）

十二、其他约定事项：本合同供需双方分别签订，供方签字盖章后，需方代表按合同审签流程完成审签、盖章后合同生效。合同一式陆份买方三份卖方三份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需方：西安理工大学 | 供方： |
| 信用代码：1261000043523042XN | 信用代码： |
| 地址：西安市金花南路5号 | 地址： |
| 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西安金花南路支行  账号：102891574567 | 开户银行：  账号： |
| 采购合同章： | 合同章/公章 |
| 法人/委托代理人签字 | 法人/委托代理人签字： |
| 电话： | 电话： |
| 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 | 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 |